

彰化縣政府 110 年度殯葬服務業評鑑評分表

業者名稱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員工人數	人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小組簽名：	
評鑑項目	評 鑑 內 容	配 分	評 鑑 分 數	具 體 事 實 及 審 查 意 見	
組織管 理業處 環境 20 分	1. 依殯葬管理條例第 58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24 條辦理殯葬服務業設立許可（備查）之情形。	5			
	2. 將相關證照及會員證展示於營業場所明顯處，登記名稱、營業項目、營業所在地及負責人姓名與商業有無相符。	10			
	3. 訂有工作說明書供員工遵循並隨時稽查，且有稽查紀錄及相關獎勵制度。	5			
服務內 容及品 質 20 分	1. 將商品或服務項目、價金或收費標準展示於營業場所明顯處並備置收費標準表供民眾查閱。	10			
	2. 員工是否具備專業證照。（技術士或禮儀師執照）	10			
消費權 益保障 40 分	1. 就其提供之商品或服務與消費者簽訂書面契約。	10			
	2. 明列所提供之各項商品或服務之費用明細及開立收費憑證之情形。	10			
	3. 訂定合宜且透明之喪葬作業流程，並充分告知消費者。	10			
	4. 將本縣合法殯葬設施名單列為殯葬服務契約之附件。	5			
	5. 是否建立消費爭議申訴管道及妥適處理消費爭議案件。	5			
改進及 創新措 施 20	1. 是否配合政府推行簡葬政策或協助政府宣導殯葬管理新措施、新法令及其他改善殯葬習俗之具體措施及推動成效（含性別平等意識在喪禮服務過程中之落實情形）。	15			

分	2. 是否派員參加在職訓練及各種講習。	5		
加分項目	<p>實踐綠色殯葬之具體作為，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喪家於治喪期間使用環保材質之產品。(如環保棺木、環保衛生紙等) 2. 治喪物品提供非一次性產品且具低碳效益之方式辦理。(如會場佈置、電子輓聯及LED燈具等) 3. 推廣不燒紙錢為主，如以鮮花或功德迴向代替金紙的祭祀方式。減燒紙錢為輔，紙錢材質應使用環保金紙或大面額紙錢。 4. 承辦環保葬之案件。 <p>(依具體作為及檢附之佐證酌予加分)</p>			
合計		100		
總評：				

彰化縣政府 110 年殯葬服務業評鑑結果表

業者名稱	等地	有無依規定 簽訂契約	有無依規定 公告收費標準	有無制定 治喪流程	有無專業證照
佛願禮儀社	甲	有	有	有	
單程旅行葬儀社	乙	有	無	有	
來生生命公司	乙	無	無	有	
極樂葬儀社	未繳交資料不予列等				

彰化縣政府辦理 110 年度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報名簡章

宗旨：為輔導殯葬禮儀服務業者經營合理化、制度化，提昇業者素質及服務品質，以確保殯葬消費者之權益。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協辦單位：彰化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0 年 2 月 1 日止。

報名資格：合法之公司或商號且於本縣設立殯葬禮儀服務業並加入公會（營業項目中有殯葬禮儀服務業 JZ99151）之業者。

評鑑日期：

■ 書面資料繳交期限：110 年 5 月 1 日前。

■ 實地評鑑日期：暫定 110 年 6 月 1 日起，實際日程表將視各評鑑業者繳交之資料，後續擬定並另行通知。

評鑑方式：

■ 由受評業者依公告之評分表內容，繳交相關書面評鑑資料至本府（郵寄或親送）。

■ 針對書面資料完備、內容優良者再由民政處組成評鑑小組至營業據點實地評鑑。

■ 評鑑小組將由民政處及外聘委員計共 5 人組成。

洽詢專線：04-7531729，承辦人：林廷憲

【殯葬禮儀服務業者評鑑報名表】

公司或商號名稱		負責人	
公司（商號）地址			
加入彰化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之年月日		評鑑聯絡人	
電 話		傳 真	
行動電話		E-mail	

【注意事項】

一、請於 110 年 2 月 1 日（星期一）下班前將報名表及貴公司（商號）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公會會員證影本以傳真（傳真號碼：7273718）限掛郵寄（以郵戳日為憑，逾期恕不受理）或親送送至彰化縣政府民政處自治行政科（地址：彰化市中山路一段 416 號）

二、評鑑當天請備妥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公會會員證正本供審查。

三、每張報名表限填一家公司（商號）請於限時掛號郵寄後二日內並來電確認。

***本簡章僅供自由報名參加者使用**